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50203MB1F50089N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1 年度)

包头市昆都仑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单位名称

中心

法定代表人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包头市昆都仑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宗旨和 业务范围	1. 承担市域社会治理协调调度、信息事件受理、分析研判等行政辅助工作。2. 承担区委政法委和市域社会治理各平台及数据库的保障运维等行政辅助工作。3. 承担指导督促街镇综治中心工作, 负责对街镇和辖区各部门综治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开展综治工作(平安建设)考核评价的行政辅助工作。4. 承担指导、推动昆都仑区网格化管理工作的落实, 开展有关社会治理机构业务指导。5. 承担昆都仑区反邪教宣传及教育转化等行政辅助工作。6. 承担中共包头市昆都仑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住 所	昆区党政大楼
	法定代表人	赵霞
	开办资金	1.38 (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
	举办单位	中共昆都仑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资产	净资产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损益 情况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1.38	1.38	
网上名称	包头市昆都仑区社会治安 综合治理中心	从业人数	4
对《条例》和 实施细则 则有关 变更登 记规定 的执行 情况	<p>2021年，我单位按照昆机编办发[2021]6号文件精神，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进行了宗旨、职能和业务范围及法定代表人的变更，没有违法违规等情况。</p>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一、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扎实推进 一是强化共建共治共享抓统筹。健全完善了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的组织体系，制定了《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协调指导机制》《实施方案》《任务指引》等文件，确保试点工作与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同部署安排、同落实推进、同检查考核。二是强化基层基础抓治理。按照党建引领+社会治理、治安联防、信息联通、众治协同的“1+3+X”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模式，把我区三级综治中心打造成为法治为民的“服务部”、维护稳定的“大本营”、智慧管理的“数据库”、源头治理的“指挥所”。三是强化矛盾纠纷排查抓多元化解。印发《关于落实诉源治理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重点工作任务清单》，以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联合调处中心、物业纠纷调委会、人民调解超市为载体，创新诉源治理新模式。四是强化特色培育抓示范引领。下发《市域社会治理十个项目任务清单》《市域社会治理第一批示范项目清单》，深入开展特色项目培育行动，打造25个示范点。

二、平安昆区建设成效明显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严打刑事犯罪，维护公共安全，各类案事件持续下降，全区社会治安持续向好，让幸福昆区的“平安底色”更加厚重。

一是健全平安建设责任体系。区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17次研究部署平安建设重点工作，成立了以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将平安建设工作任务细化落实到全区52个部门和所有街镇、社区（村），形成了党委领导各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强化考核奖惩，制定《平安建设考核评价办法（试行）》，压实各街镇、各成员单位主体责任。

二是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开展“逢十”“猎鹰”“钢刀”等专项行动，组织“零点夜查”行

动查处酒驾醉驾违法行为，协调消除村口隐患黑点。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始终保持对涉毒案件严打高压态势。重拳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为营造全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提供坚强保障。三是加快实施立体化防控建设。依托“云眼卫士”“雪亮工程”项目，累计安装量3985路，接入平台3444路，实现监控覆盖。着力打造“1+3+N”重点治安复杂场所布控、“大数据+网格化”社区智慧警务系统等八大系统。打造自治区首个警、校、企实体化联合运作的警务研究基地——昆鹏研究院。创新“警医联动”治理新模式，规范涉酒情处置。全面铺开“两队一室”“一村一辅警”警务运行模式，配备37名驻村辅警，对13个派出所进行升级改造，保障公安基层治理力量和条件。加强大数据核查管控，科学精准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四是扎实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会议、涉黑恶财产处置会议，重点行业领域深入推进专项整治。五是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持续推动“护校安园”“四位一体 联动互学”。深入开展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构建“六位一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机制。制定《命案防控专项工作方案》。申报自治区见义勇为先进分子6人，形成良好的道德激励氛围。在15个街镇、102个社区建立心理咨询室，搭建率100%，并配备专兼职心理咨询师87人。成立应急响应、平安志愿服务队331支，提供志愿服务7697次，服务居民50.2万人次。

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	无
绩 效 和 受 奖 惩 及 诉 讼 投 诉 情 况	无
接 受 捐 赠 资 助 及 使 用 情 况	无